

內政部所屬(國土管理署及所屬、國家公園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及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115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一九、115 年度預計業務短絀 346 萬 6 千元，允宜提高業務收入，並撙節管理費用等業務支出

營建研究院 115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 1 億 8,175 萬元、業務支出 1 億 8,521 萬 6 千元，收支相抵後產生業務短絀 346 萬 6 千元，經查：

(一)營建研究院提供營建產業與經營管理相關研究及專業服務

營建研究院係以推動營建產業與經營管理相關研究與服務為宗旨¹，據該院提供資料，115 年度計畫分為 6 大項目，分別說明如下：

1. 品質驗證及資源再利用專案服務：包含預拌混凝土驗證、FAC 標章推廣計畫、AC 瀝青混凝土廠驗證、營建材料及資源再利用技術發展、廢輪胎橡膠瀝青鋪面推廣及土石資源調查分析。
2. 設施維護管理相關專案：包含橋梁檢監測技術與系統建立、工程困難問題研析、混凝土材料研發、設施維護策略研擬、設施安全檢監測與大地工程災害潛勢分析、營建材料循環再利用及碳排係數資料庫、離岸風電基礎設施維護策略。
3. 營建產業人才培訓、技術推廣等相關業務：包含掌握產業脈動及趨勢、培育產業人才、提升產業整體水平、促進策略聯

¹依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捐助章程第 3 條規定：「本院為非營利性之組織，以推動營建產業與經營管理相關研究與服務為宗旨，辦理下列工作：(一)營建法規、制度之研究與服務。(二)營建產業與經營管理之分析、研究及諮詢服務。(三)營建技術與材料之研究與服務。(四)營建管理之研究與服務。(五)營建產業電子化、自動化等相關資訊技術之研究與服務。(六)營建資料之收集、分析及傳佈。(七)營建人才培訓、技術推廣與建教合作。(八)營建投資與營運管理之分析、財務規劃、研究與諮詢服務。(九)都市更新、都市計畫及土地開發之規劃研究。(十)綠建築、綠營建及生態工程等相關之研究與服務。(十一)其他與營建工程或營建開發有關問題之研究、檢驗、審查、鑑定及證明。」

盟。

4. 營建管理相關專案：包含物價調查與價格調整資源循環再利用領域、碳排資料分析應用、營造業永續報告書之發展(ESG)、施工規範與施工抽查標準建置、工程品質專業協助與輔導、營造法規相關推行政策研擬與分析、新領域開發(科技防災技術之推廣及輔導)。
5. 營建產業資訊諮詢服務相關專案：建立 OMNICLASS 全生命週期與推廣 ISO19650 專案管理程序、圖資倉儲系統應用與推廣、營建減碳工法服務、循環經濟模式、全方案專案管理系統之建立與應用、促參政策與都市更新之執行與服務。
6. 工程鑑識服務相關專案：包含工程爭議鑑定案、工程損鄰賠償調查與安全評估、工程災害事故調查與技術諮詢、鑑識工程新科技及技術與工程國際合約推廣、老舊建物安全評估與危老建物改建專業諮詢。

(二)114 及 115 年度預計業務短絀分別為 426 萬 9 千元及 346 萬 6 千元，允宜研謀改善

109 至 115 年度營建研究院業務餘絀表顯示(詳表 1)，該院 109 至 111 年度業務短絀介於 89 萬 5 千元至 172 萬 8 千元間，112 及 113 年度業務賸餘分別為 169 萬元及 29 萬 5 千元，預計 114 及 115 年度仍各有業務短絀 426 萬 9 千元及 346 萬 6 千元，短絀情形趨重。營建研究院係透過執行各項計畫以提供各項專業服務，勞務收入 115 年度預算案編列 1 億 8,175 萬元，雖較 114 年度預算數增加，惟低於 113 年度決算數，允宜擴大服務量能，並合理增加業務收入目標。另 109 至 115 年度管理費用介於 2,234 萬 6 千元至 2,753 萬 6 千元間，均呈增加趨勢，允宜擷節管理費用等業務支出，以改善業務收支短絀情形。

表 1 109 至 115 年度營建研究院業務餘絀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別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業務收入	177,823	167,211	168,137	181,508	191,374	172,000	181,750
勞務收入	176,567	166,097	166,827	180,153	189,257	170,500	179,950
銷貨收入	1,256	1,114	1,310	1,355	2,117	1,500	1,800
業務支出	178,845	168,106	169,865	179,818	191,079	176,269	185,216
勞務成本	153,225	141,927	143,327	150,005	161,539	145,417	153,966
銷貨成本	3,274	3,251	2,961	3,095	3,747	3,519	3,714
管理費用	22,346	22,928	23,577	26,718	25,793	27,333	27,536
業務餘絀	-1,022	-895	-1,728	1,690	295	-4,269	-3,466

說明：109 至 113 年度為決算數；114 及 115 年度為預算(案)數。

資料來源：營建研究院提供。

綜上，營建研究院 115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 1 億 8,175 萬元，係提供各項研究與專業服務等產生之收入，惟該院 115 年度預計業務短絀 346 萬 6 千元，允宜賡續擴大服務量能及提高業務收入目標，並擲節管理費用等業務支出，期能轉絀為餘。

(分機：1911 劉雲霞)